雍錄/卷0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雍錄

◀上一卷

卷五

下一卷▶

說

兵家攻取守避必見其著跡之為何地，然後事情可曉。故馬援聚米而光武曰「虜在目中」者，實狀審於空言也。漢惟高帝入關、入漢中，已而出定三秦．凡其往來所經，則當記錄。而它君定居其所，有不必言。獨唐世變故最多。自太宗時，突厥已造渭北，而其後諸帝率多因事他出，不與漢世定據一地者同矣。自司馬遷史體既分，則「紀」、「傳」異處，而事之首尾因亦散出，故子於事之大者率皆會粹歸一，使之易曉矣。尚念徒語難喻，於是率其地望方所，聚為一圖，使其出入趨避之因指掌可推。而書情易白也。

漢高帝入關

秦三年，沛公至南陽宛縣，降。八月，攻武關。應劭曰：「武關，秦之南關也（在南陽析縣西百七十里），北攻嶢關（李奇曰：在上洛北、藍田南，武關之西也）。嶢關未下，腧賁山大破之，遂至藍田（《長安志》曰：藍田關即嶢關也。在縣東南九十里。賁山在縣東南二十五里也）。腧賁山者，繞出嶢關之西也。漢元年十月至霸上（霸水之上也。亦曰霸頭）秦王子嬰出枳道旁降（枳在長安東十三里），遂西入咸陽（咸陽斜在長安西北）。聞章邯降項羽，羽既名邯為雍王，沛公知邯必據關中，乃閉守函谷關，不納諸侯

軍（關在弘農縣，至唐時在河南穀城縣即新安縣）。項羽聞關門閉，使黥布攻破之，遂至戲下（戲水在昭應縣東北三十里，即新豐縣山）。沛公自詣鴻門謝羽，羽怒解（在新豐東十七里戲水北），引兵屠咸陽。春正月，羽立沛公為漢王，王巴蜀四十一縣，都南鄭（南鄭，梁州之縣也，在長安西南）。羽三分關中，立秦三將章邯為雍王，都廢丘（槐里）；司馬欣為塞王，都櫟陽；董翳為翟王。都高奴（在延州）。四月，漢王入蝕中（蝕音力），至南鄭（漢中也）。蝕中之名，地書皆不載。以地望求之，關中南面皆礙南山。不可直達。其有微徑可達漢中者，惟子午關。子午關在長安正南。其次向西則有駱穀關（漢魏之世止有駱穀道。曹爽伐蜀，入駱穀道，不可行。至高祖始開駱穀道以通梁州）。關之又西則褒斜也。此之蝕中，若非駱穀，即是子午也。若大散關則在漢中西南。不與咸陽對出，非其地矣。其年五月，漢王引兵出，襲雍，則自褒斜北出也，蓋雍縣之陳倉也。漢兵既出，邯走廢丘，遂定雍地（止是雍縣一縣）。東如咸陽，圍廢丘。八月，塞王欣、翟王翳皆降漢。二年三月，漢王自臨晉渡河，擊魏豹（唐同州朝邑縣），魏王降，已而復叛。韓信陳船欲渡臨晉，而潛襲安邑，遂虜豹（臨晉，朝邑縣）。

唐高祖入關

帝為晉陽留守，定計入關，以隋恭帝義寧元年七月發晉陽，至西河，宋老生在霍邑、屈突通在河東，皆發兵拒守。宋老生既敗，高祖遂留兵圍河東。八月，引而西濟河，至朝邑，舍長春宮（詳見《長春宮》下）。命劉文靜守潼關，世民徇渭北。庚午，帝自臨晉渡渭，復還長春宮。世民頓於阿城。帝命建成自新豐趨長安宮，世民進，屯長安故城。十一月圍長安，其大興城守如故，進攻大興城，下之，遂迎代王即位。帝自長樂宮入長安。

凡此之言長安者，概言關中京兆府地也。至言漢城，則曰長安故城。所以別乎隋之大興城也。明年，受代王禪，改元武德。==中宗反正==

神龍元年，武后病甚，在迎仙宮。張易之、昌宗居中用事。張柬之、崔玄暐、桓彥範、敬暉、袁恕己謀誅之，與右羽林衛大將李多祚定謀，仍用彥範、敬暉、李湛為左右羽林將軍，帥羽林兵五百餘人至玄武門迎太子於東宮（東宮在太極宮城內。其大明宮及太極宮之北皆有玄武門。下文載太子入至太后寢所，即從大明北門入也）。太子疑，不出。王同皎曰：「今北門、南牙（北門、南牙詳見後）同心以誅凶孺，復李氏。願殿下暫至玄武門。」太子乃至玄武門，斬關，入迎仙宮，斬易之、昌宗於廡下。桓彥範等進至太后所寢長生殿，請傳位太子。明日，東宮復位，後徙上陽宮。中宗反正。

玄宗平內難

景雲元年，韋后弒中宗，自臨朝攝政，立溫王重茂為帝。後懲武后，為禁兵所剿。於是召諸府兵之在關中者五萬人，屯京城，使諸韋分領之，以防變也。初，中宗循用太宗飛騎法，增為千騎，隸左右羽林，目為萬騎。臨淄王隆基皆結其豪傑，諸韋不能覺也。鍾紹京者，為禁苑總監，官守切近宮禁，而其所轄工役，其刀斧器械可用。遂與劉幽求謀誅韋氏，仍以其意諷諭萬騎．眾皆踴躍，請效死。睿宗時為相王，初不預知也。隆基與幽求等微服入禁中，羽林將士皆屯玄武門。向二鼓，葛福順直入羽林營，斬韋璿等，以諭其意，士皆爪然聽命。隆基遂與幽求等出苑南門（羽林在大明宮北，夾宮為營。其曰出苑南門者，出禁苑之南門，對內苑北門而入也）。福順將左萬騎攻元德門；李仙鳧將右萬騎攻白虎門（左萬騎者，北禁軍之營於大明宮東者也；右萬騎者，北禁軍宮在大明之西者也），約至淩煙閣前大課（淩煙閣在太極宮）。福順等即斬關入。於是，隆基勒兵玄武門外（玄武門，內苑之北門也）。三鼓，聞課聲，帥總監工匠及羽林兵而入。諸衛兵在太極殿前（諸衛即十六衛，營在朱雀門內者）擁衛梓宮者，聞謀皆被甲應之。韋后走入飛騎營，有飛騎斬後首。或曰，後入飛龍廄，為廄士所斬，獻於隆基。捕索諸韋，盡斬之。至曉皆定，乃白相王。相王入，分騎收捕諸韋，皆斬之。少帝遜位，睿宗立。按玄宗此舉，全取五王誅二張事而益加詳處。初時，北軍、羽林固已與之協力，及其入宮，以兵課為驗，而前殿諸衛遂皆應之，則南牙、北司皆有先約。故雖諸韋分總兵柄，亦無能有所拒抗。及事已成，盡誅諸韋。史氏謂諸韋在杜曲者，濫死非一，此不知玄宗本意也。蓋惟一韋脫逸，它日或為三思也。

明皇幸蜀

天寶十四載十一月，安祿山反。十二月陷東都。至德元載六月，潼關失守。上與貴妃、皇子等以乙未黎明出延秋門，過便橋，至咸陽望賢宮（《長安志》云：宮在咸陽縣東數里）。丙申至馬嵬驛（在興幹縣在府西百餘里），禁軍殺楊國忠。於是，楊妃縊於驛。丁酉，上將發馬嵬。將士或請之河隴，或請之靈武，或請之太原，或言還京師。上意主入蜀。父老遮道請留，乃命太子於後宣慰父老。父老知上不留，願帥子弟從太子東破賊，齲蕫安。太子不可，跋馬欲西。建寧王談曰： 「殿下若入蜀，則中原之地拱手授賊矣。」廣平王楸亦勸太子留，太子乃使俶白上，上曰：「天也。」（俶，代宗也）乃命分後軍二千人及飛龍廄馬從太子。辛丑，上發扶風，宿陳倉。壬寅至散關。丙午至河池。甲子至普安。是日，肅宗即位靈武，尊玄宗曰「上皇天帝」，改元至德。庚子，上至巴西。庚辰至成都。二載正月，李豬兒殺祿山。十月，郭子儀逐張通儒，遂入陝州。安慶緒盜據洛陽，聞敗，夜走趨河北。時肅宗已自靈武回至鳳翔，遣韋見素入蜀迎上皇。丁卯，

肅宗入西京。十一月，上皇至鳳翔。十二月，至咸陽。上備法駕迎於望賢宮，自開遠門入大明宮，禦含元殿。即日幸興慶宮，遂居之。甲子，上皇禦宣政殿，以傳國璽寶授上。至德三載正月，上皇禦宣政殿，加上尊號（已上《通鑒》）。二月，上於興慶殿上上皇尊號曰「太上至道聖皇天帝」，改至德三載為乾元元年。皇帝每問安寢門，聖皇亦時至大明宮問皇帝。七月，李輔國稱：皇帝命遷聖皇於大內之甘露殿。初，興慶宮南有長慶樓俯臨市衢，聖皇時禦此樓，置酒眺望。輔國疑有變，遂白上曰：聖皇所居近市，與外人交通，請移入，居大內。帝不應。輔國乃傳帝語，迎聖皇至睿武門，赴甘露殿。宮人皆不得從，更選東內宮人嘗給使者，趨西宮以備灑掃。元年，聖皇崩於神龍殿。
按玄宗幸蜀自苑西門出，在唐為苑之延秋門，在漢為都城直門也。既出，即由便橋渡渭，自咸陽望馬嵬而西，由武功入大散關、河池、劍閣以達成都。其返也，路亦如之。故肅宗迎玄宗於望賢宮者，渡渭而至咸陽也。明日，上皇始入國門。既入，即禦含元殿者，東內也。其日即幸興慶宮，遂居焉，則南內也。肅宗欲問起居，則由夾城過興慶，玄宗亦時一至大明宮也。至乾元元年，李輔國矯遷帝入西內、居甘露殿，則在西內之東南也。崩於神龍殿，京西內也。

肅宗往返靈武

至德元載，玄宗棄長安，將趨蜀。肅宗以太子從。至馬嵬，玄宗留太子在後，宣慰百姓（未至馬嵬前事在玄宗入出蜀下）。太子不從入蜀，即自奉天而上，次永壽（鄜州東南）、新平郡（鄜州）、安定（涇州），庚子至彭原（寧州），辛丑至平涼（原州），大閱監牧，得馬數萬匹。至此，所適尚未堅定。朔方留後杜鴻漸等勸上之朔方曰：「朔方，天下勁兵，靈州，用武之地。且回紇請和，吐蕃內附，可用也。」上深然之，遂東趨靈武。七月辛丑至靈武，甲子，於靈武南樓即位，發使入蜀奏知。七月，尊玄宗為「上皇天帝」，改元至德。當靈武即位之日，是為丙寅。其日，上皇方幸普安。已而，郭子儀、李光弼大破賊於常山。八月，二臣皆趨靈武。其月，上皇至蜀郡。九月，上南幸彭原（彭原即寧州。自靈武回，向南行），與回紇和親。十月，至彭原。房琯請兵討賊，庚子，敗於陳陶斜。陳陶者，隸屬咸陽縣也。二年正月，安祿山為子慶緒所殺。甲辰，即偽帝位。二月，駕幸鳳翔。五月，郭子儀與賊戰於西京清渠，王師敗績，子儀退守武功。七月，回紇領兵四千餘眾助討賊。九月丁亥，元帥廣平王楸（代宗也）領朔方、安西、回紇、南蠻、大食之眾十五萬收西京，戰香積寺北。寺西拒澧水，東臨大川（大川，即交水也。交水即樊杜諸水所會也）。賊軍大潰，賊偽西京留守張通儒走陝郡。癸卯，廣平王入長安。十月，車駕還京。子儀東遂張通儒，通儒走洛。慶緒聞之，其夜遂奔河北。戊戌，官軍入東京。癸亥，上自鳳翔行至咸陽望賢宮，東都捷報至。丁卯，自開遠門入，

居大明宮。又三月，上皇發，離蜀郡，十二月，上皇至自蜀。
按安祿山以天寶十四載十一月反。明年七月，肅宗即位靈武，改其年號為至德元載。二載正月，祿山為慶緒所殺。九月，廣平王收西京。自失守以至克復，凡跨涉十五月，可謂速矣。其趨靈武也，自邠、原以達靈武。返亦如之。當西京未復留鳳翔者，凡十閱月。

代宗幸陝還京

廣德元年秋，吐蕃盡取河西隴石之地，入大震關。自鳳翔以西、邠州以北皆為左椎。冬十月，進寇奉天、武功。詔以雍王適為關內元帥，子儀為副，出咸陽以禦之（雍王，德宗也）。上方治兵而吐蕃已度便橋。丙子，上跳，叮蒹，至華州。戊寅，吐蕃入長安，立鄜王孫承宏為帝。辛巳，上至陝。時子儀在南山，已罷兵柄。募兵才得三十騎，自禦宿川循山而東，向藍田，南出至武關，收六軍散卒。諸將聞之，皆大喜，願附。比至商州，得兵四千人，軍勢稍振，奏乞回兵出藍田，上許之。百姓紿賊曰：郭令公自商州來，兵不知多少。吐蕃大駭，庚寅，悉遁去。壬寅，子儀自滻水入城。十二月丁亥，駕發陝州，甲午至長安。

德宗幸奉天入出漢中

建中四年八月，李希烈圍哥舒曜於襄城。九月，發涇原兵救之。十月丙午，涇源節度使姚令言將兵至京師，既無賞賜，又糲食菜餤。丁未，發至滻水兵變，遂西趣京城，擁令言與俱還。上命賜帛：人二疋，賊已至通化門（大興城東面之門，在夾城之南，其北去丹風門止兩坊）；又出金製賜之，賊已入城；又遣薑公輔慰諭，賊已陳於丹風門外。倉卒召禁衛，無一人至，賊遂斬關而入。上自苑北門出，竇文場、霍仙鳴率宦官左右僅百人以從，太子執兵以殿。薑公輔曰：「朱泚嘗為涇帥，今廢處京師，恐亂兵奉以為主，不如殺之。」上不暇。用夜至咸陽，群臣皆不知乘輿所之。盧杞、陸贄乞追及上於咸陽。賊入大明宮，登含元殿，趣府庫運金帛。姚令言迎朱泚夜入含元殿。戊申，徙居白華殿（晟後收長安亦自白華門入，諸家不載何地。以晟兵所屆言之，當在大明東苑之東）。泚夜於苑門出兵，旦自通化門入，絡繹不絕。上思桑道茂之言，幸奉天縣（在府西北一百六十里）。己酉，渾城至奉天。泚使韓旻將兵三千，聲言迎駕，實欲襲之。段秀實時在泚所，倒用司農印印符追旻還。泚議稱帝，秀實奪源休象笏擊泚，中額。眾殺秀實。泚入宣政殿，稱大秦皇帝。上遣告難諸鎮，李懷光帥眾赴長安。泚自將逼奉天，上命韓遊環將兵三千拒泚於便橋，中路遇泚，遂回衛奉天。官軍戰不利，泚爭門欲入，渾城曳草車塞門，賊乃退。泚營於城東，為衝梯，日來攻城。幽州兵救襄城者多歸於泚。汝鄭

應援使劉德信以東渭橋有轉輸積粟十萬斛，癸亥，進屯東渭橋。泚夜攻奉天，渾城力戰，卻之。四年十一月丙子，泚移帳於乾陵，下視城中，動靜必見。攻圍經月，城中資糧俱盡。李晟自蒲津濟而軍於東渭橋。尚可孤亦自武關入。敗泚將於藍田。駱元光守潼關，賊由是不能東出。馬燧遣其子集入援，屯中渭橋。由是泚黨所據長安而已。援軍遊騎時至望春樓（即苑東望春宮也）。泚內以長安為憂，乃急攻奉天，造雲梯攻城。渾城度其所慉鑿地道俟之。雲梯至城，已有登城者，梯輾地道陷。城上人乘風投火炬，攻具皆為灰燼。入夜，泚復來攻，矢及御前三步而墜，上大驚。李懷光蠟表至，城中歡聲如雷。癸巳，懷光敗泚兵於禮泉。泚懼，遁歸長安。眾以為懷光三日不至，城陷矣。詔懷光引軍屯渭橋，齲蕫安。懷光遠來，不見天子，遂頓兵不行，罪狀盧杞。上不得已，貶杞新州司馬。興元元年正月，李希烈即帝位，號大楚。上於行宮置瓊林大盈庫（玄宗幸蜀時，細民焚大盈庫，崔光遠救滅，得不盡火，則此庫久已有之，至此復置，非初創也），用陸贄諫，去其榜。

吐蕃請出兵助唐討賊。二月，李晟謀齲蕫安，斬劉德信，並其軍，軍勢益振（劉德信軍時與晟同在東渭橋，故晟並其軍）。懷光既脅迫朝廷數盧杞罪，不自安，遂有異志，又惡李晟獨當一面，乃奏請與晟合軍。晟與懷光會於咸陽，仍自結陣，歸東渭橋。懷光反狀已明，辛酉，晟奏請急為備，且蜀漢之路不可壅。以趙光銳等為洋、劍三州刺史。懷光潛與泚通，謀行在，人皆知之。即申嚴門禁，從官亦密裝以待西幸。上將幸梁州，嚴震以兵迎衛，渾城讚其行。丁卯，上出城西。懷光使其將孟保惠等三人趣南山邀車駕。三獎以追不及，還報。由是從行者得入駱谷（駱谷，詳見地名《駱谷關》下）。東渭橋有粟十萬斛，給李懷光幾盡。李晟以孤軍處二強寇之間，無資糧救援，徒以忠義感軍士，故眾雖單弱而銳氣不衰。是時，韓遊環屯邠寧，戴休顏屯奉天，駱元光電昭應，尚可孤屯藍田，皆受李晟節度，軍聲益大振。懷光以其下多叛，懼李晟襲之，走河中。庚申，駕至成固（興元府屬縣）。壬辰至梁州，糧用窘，上欲幸成都，嚴震說曰：「山南地接京畿，李晟方圖收復，籍六軍為聲援。若幸西川，則晟未有收復之期也。」會李晟表至，亦言駐漢中可係民心，若幸岷、峨，則失望，上乃止。欲以渾城代李楚琳，陸贄曰：「勤王之師在畿內，若急速宣召從商嶺（商山也），則迂且遙。若由駱谷，又為盜所扼，僅通王命，惟在褒斜（褒斜達鳳翔縣為近便，是時楚琳方殺張鎰於鳳翔，故德宗欲代去之），若有阻隔，則南北將遂迥絕。」上悟，善待楚琳。庚戌，渾城帥諸軍出斜谷，拔武功，以吐蕃擊泚將韓旻，大破之。城遂屯奉天，與李晟東西相應，以逼長安。五月庚寅，李晟大陳兵，諭以收復京城，引至通化門耀武而還。賊不敢出。與諸將議所向，晟曰：「賊重兵皆聚苑中，不若自苑北攻之。如此則宮闕不殘，坊市無擾。」乃牒城等悉集城下。乙未，晟自東渭橋移軍光泰門（《呂圖》：光泰門者，京城東門，大明宮東苑之東）。賊將張庭芝、李希旛引兵大至，晟皆敗之。李演等乘勝入光泰門。今夜，斂兵

還。丁酉，復出兵，屢捷。駱元光敗泚眾於滻而戊戌屯光泰門外，使李演及王佖直抵苑牆。官軍拔柵而入，賊眾大潰。諸軍分道並入，凡十餘戰，至白華門，呼曰：「相公來！」賊皆驚潰。張光晟勸泚出亡，泚與姚令言帥餘眾西走。

晟屯含元殿前，舍於右金吾仗。秋毫無犯，遠坊有經宿方知官軍入城者。分兵邀泚，己亥，晟使孟涉屯白華門，可孤屯望仙門（門在丹風門次東一門），駱元光屯章敬寺（寺在東城之外），晟以三千人屯安國寺（寺在大明宮東南），以鎮京城。癸卯，晟遣露布入漢中。

泚將奔吐蕃，至彭原，韓曼斬之，詣涇州降。改梁州為興元府。戊午，駕發漢中，七月至鳳翔。壬午至長安。晟謁見上於三橋。

按朱泚之亂，德宗以建中四年十月如奉天，至興元元年二月丁卯如梁州（後改為興元府），二月壬辰次梁州。五月戊戌復京城。六月甲辰朱泚伏誅。七月壬午，上至自興元。自出幸至還京，首尾凡十閱月也。

方涇原兵之初變也，回自滻水，入通化門，即自城東而入也。賊自東來，故上自苑北以出，西度便橋，徑咸陽以達奉天。已而朱泚來攻，奉天危甚，賴李懷光力戰，泚乃退屯長安。已而懷光有異圖，與泚通謀。李晟、渾城皆讚上移蹕漢中，自戶縣入駱穀而西，渾城從。暨上已至漢中，城乃自褒斜出，收風翔，屯奉天，與晟相應，以逼長安（晟初至東渭橋，已而上咸陽，又自咸陽下移東渭橋）晟得尚可孤，駱元光軍援，遂自東渭橋西上，由光泰門入兵苑中，賊大潰，七月，上至自興元。

僖宗幸蜀

乾符四年，宛句賊黃巢反。廣明元年十二月陷潼關，上由咸陽幸鳳翔。巢陷京師，上次興元。中和元年正月如成都。四月赦李克用，使討黃巢。二年，巢將朱溫以同州降，克用以三月、四月連敗巢軍，復京師。巢與秦宗權寇陳州。四年七月，巢伏誅。
光啟元年三月，上至自成都。

山

梁山

梁山之在雍州其見於詩、書者，凡兩出：《禹貢》「治梁及岐」，此「梁」即在同州韓城縣西北。韓奕之詩曰「奕奕梁山，維禹甸之」者是也。「太王去邠，踰梁山」，即在奉天縣西，非《禹貢》之梁矣。韓城之梁，詩語明以歸禹，則自無可辨，而奉天之梁，知為「去邠」所踰之山者，唐地理可考也。「太王去豳」，豳即邠州也。奉天在邠南一百三十里，岐山又在奉天之西百餘里，則自邠而南之梁山。自梁山循渭西上以至岐下，與「率西水滸」之言應。故知此山當為周詩之梁而不為《禹貢》之梁也。春秋時，梁山崩，壅河三日，水不流。晉侯以傳問伯宗，此則同州之梁也。山能壅河，使之不流，故《禹》之既載壺口而急來治梁者，此之梁山，如或壅河，即冀都水必皆逆行泛溢也。同州自在奉天東北，奉天梁山之距同州治五百里。諸家多混合以言，誤矣。秦皇作梁山宮，它日登之，望見丞相車騎者，是奉天梁山也。唐乾陵在其地，故縣名奉天。

南山（一厚物垂山）

終南山橫亙關中南面，西起秦隴，東徹藍田。凡壅、岐、眉、戶、長安、萬年，相去且八百里而連綿峙據其南者，皆此之一山也。既高且廣，多出物產。故《禹貢》曰「終南厚物也。厚物也者，即《東方朔傳》所記，謂出玉石、金、銀、銅、鐵、豫章、檀柘，而百王可以取給，萬民可以仰足者也。《秦詩》曰：「終南何有，有條有梅。」條、梅，其物也，兼有此者，明其富也，舉一以見餘也。毛氏曰：「終南，周之名山中南也。」中南即終南也。《關中記》曰：「中南，言居天之中、都之南也。」鄭《箋》曰：「問『何有』者，意以為名山高大。宜有茂木也。」是自堯、禹以至周、漢，皆言終南之饒物產也，不當別有一山自名「厚物」 也。武功縣有太一山、垂山，《漢，志》引《古文》而曰「太壹」者，終南也，垂山者，厚物也。信如此言，則是厚物、終南各為一山也。不知其何所本而雲然也。

南山（二中南太一太白）

「太一」之名，先秦無之。至漢武帝始用方士言，尊太一以配天帝，而世人始知天神嘗有「太一」也。則凡言太一者，皆當在武帝之後也。《水經》之於武功終南則引杜預為據而曰：「此山一名中南（中南即終南，已見上文），亦名太白也。」其曰終南，則無間乎武功之與萬年，此山皆在矣。至雲太白，則實隸武功，東距萬年蓋不啻三百里也。為其冬夏積雪，望之皓然，故名以太白也。古《圖志》無言太白即為太一者也，《長安志》：萬年縣炭穀即有太一祠焉，始可命為太一，而非武功之太白矣。則《古文》謂武

功之終南即為太一，是殆誤認武功之終南，而世人莫或正之焉耳。張衡《西京賦》曰：「終南、太一，隆穹崔舉。」潘嶽《西征賦》曰：「九峻、裁薛，太一寵葰，麵終南而背雲陽，跨平原而連蟠塚。」故李吉甫曰：「終南、太一非一山」，而《五經要義》亦以為然也。《關中記》曰：「終南，南山之總名，太一，山之別號。」此其說是也。若武功亦有太一之祠，則雖別稱太一，亦自無害也。第不可蓋沒終南而別出一名耳。

南山（三于闐南山）

《記》又曰：「終南、太一左右三十里內名福地。」《三秦記》曰：「太一在驪山西，去長安二百里，一名地肺山。」則凡指終南以為太一者，當在萬年，不當在武功，此又可審也。而予於此又有見焉。福地、地肺皆道家言。皇甫謐《高士傳》則曰：「四皓隱地肺山以待天下之定。秦敗，自匿於終南山也。」此又因炭穀有太一祠而借四皓以信道家之語也。若夫南山首末，則不止近在關中而已也。《西域傳》曰：「于闐南山，東出金城，與漢南山屬焉。」則自于闐南山以至長安之南山數千里相屬，未嘗間斷，此其所以俱名南山也。李吉甫在元和間核關中終南山所曆，而著諸郡縣。自戶、鄠、武功以至長安、萬年，每縣皆著終南，且曰在縣之某方，某方之幾裏，則南山之在關中者，常相聯接，其不謬矣。而夫南山之行乎金城間者，可以見其果與關中南山相接也。是有跡狀，不可誣也。

南山（四終南）

凡壤地相去絕遠而欲行其高卑之實者，必以水準。水之所背，必其地礙高而不可通流者也。從其不可通流之始而求之，則山勢高隔從何地而始，雖越數百里以至千萬其裏，而皆可定矣。積石河之南，其水之大，能並台支流而北向。以入於河者，為派凡二，洮、湟是也。湟水出金城塞外而東北至金城允街縣，乃入於河，則是金城以西至允街之西北，其南面皆有大山焉礙水正派，而使之自鄯、蘭以北入於河也。此其在南礙水之山豈非南山之在鄯、蘭者歟？洮源在益州墊江縣西傾山之背，已而北行，過隴山以至金城之袍罕縣，乃始入河。是自梁益西北以至正北而達於河，水皆不能向南而行，則凡在南礙水之山豈非南山之在隴西金城者歟？故《西域傳》列敘南山首尾而知于闐南山東出金城者，正用此為準也。若夫自金城而屬乎漢之南山，則其序又有考矣。隴西於關中為西，中有隴坻。其在西一面則能隔洮水，使不能東，既足以驗南山南峙之實矣。隴山東面，則在關中。關中之地有渭水焉，自鳥鼠同穴以至長安，亙五六百里間，凡其在南之水皆礙南山而北合乎渭，以入於河，則又足見隴山渭北之南，其山崗脊不斷，而與于闐之南山遠

相連接者，又可準水以驗矣。於是，會其終始，則于闐南山為南山發跡之始，而關中南山為南山東出之終。其終始皆可據信也。《秦詩》作於周世，固已指關中南山以為終南矣，所謂「終南何有，有條有梅」者是也。詩與漢史千載相望，而其言具有本末，知非班固臆說也。

秦得百二，齊得十二

田肯曰：「秦得百二，齊得十二」。其語簡隱，故諸家之說紛然。師古獨取蘇林，其說曰：「百二者，百中之二。是二萬人也。秦地險固，二萬人足以當百萬人也。齊得十二，言得二十萬人則可當百萬人也。」子恐此說未然也。肯謂「百二也者，言地據險而人力倍。苟得百矣，則其力可二。是得百人，則其力倍之，如二百人也。即無二萬足當百萬之文也。至謂「齊得十二」，理亦猶是也。言得十人而力可二，是十人可當二十人也，亦無二十萬人可當百萬之文也。肯之本語可復也，曰：「秦，形勝之國也。帶河阻山，隔越千里，持戟百萬，秦得百二焉。齊，東有琅琊、即墨之饒，南有泰山之固，西有濁河之限，北有渤海之利。地方千里，持戟百萬，隔絕千里之外，齊得十二焉。」詳其意指，則秦得百二者，言據此險阻，得一百人則可敵二百人也。若定其讀，則當以「得百」為一句，而「二焉」自為一句也。是其所從以為「百二」者也。「齊得十二」者，猶雲得十人則可當二十人也。亦嘗以「得十」為一句，而「二焉」自為一句，則是「得十」而能「二」之，其義自明也。夫得百而二之以為二百，與得十而二之以為十二，皆言其人半而力可倍，正一理矣。而必更易其語如此詰屈者，別有理也。秦險之出國境遠矣。自函谷以及潼關近八百里，其右阻河，其左並山，兩面河山夾險。敵來犯關也，常在千里之外，故能得百而二之以為二百，其力可常也。若夫齊，亦有險矣。然而地遠力分，若未能臉其所恃之險，則十萬人之力亦可倍之以為二十萬矣。若敵人來犯，已在千里之內，則險阻已自不全。故雖得十，亦不能遽為二十之用也。故秦中得百而二，常在定險之內，齊之得十而二，則在敵未犯險之前。此其分別險要而剖白言之，不一律也。此正古文之出奇者，不可以易求也。